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6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公司监事黄复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选举黄复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黄复兴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该议案经全体监事 1/2 以上同意。

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16日

附件：简历

黄复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证券市场研究》编辑部副主任、上海社会科学院金融与资本市场研究室副主任、《上海经济研究》编辑部主任、副主编，现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国际投资与贸易研究室主任，上海久石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浦东国际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邮币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经佳文化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复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黄复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黄复兴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